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协同创新中心

## 《 成果要报 》

2015年第7期      （总第7期）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协同创新中心 编

2015年10月06日

### 对症破解民营企业融资瓶颈

#### ——天津万家民企调查

裴 蕾 谢思全

【内容简介】对天津市万家民营企业的问卷调查显示：银行融资比例较高但规模不大，信贷可得性行业差距大；融资缺口随企业规模扩大而加大，第一产业及远郊区县企业融资困难；融资渠道较单一，个人拆借使用比例高；财政直接帮扶措施诉求集中，不同企业政策期待差异较大。笔者建议：精准定位，根据不同类型民企特点诉求制定政策措施；发挥融资租赁对民营经济的拉动作用；鼓励有条件民营企业参与直接融资；发展互联网、产业链等创新融资方式，突破抵押物不足、财务记录不完善等传统融资瓶颈。

## 一、天津民营企业的融资状况特征

### 1. 银行融资比例高但规模不大，信贷可得性行业差距大

天津民营企业通过银行进行融资的比例较高（53.5%），但实际融资规模仅占融资总额的30%。天津民营企业的贷款可得性呈现如下几个特点：

（1）随着企业年龄增加及规模扩大，通过银行进行融资的比例显著提高。

（2）滨海新区由于大中型企业最集中（35.5%），其银行融资比重最高，市内各区虽金融机构密集，但由于小微企业比例最高（84.5%），所获银行融资比例最低。

（3）第三产业内分布很不平均，房地产、金融行业银行融资比例较高，而科教文卫、公共事业、商务服务、住宿餐饮等服务行业较难获得银行贷款。

（4）56.7%的民营小微企业集中在劳动密集型行业，很难通过银行贷款获得资金支持。

### 2. 融资缺口随企业规模扩大而加大，第一产业及远郊企业融资难

天津民营企业融资缺口有如下几个特点：

（1）总体融资缺口在40%左右，从企业年龄上看，成立5—10年的企业融资缺口最大。这些正处于快速扩张期的企业，由于投资需求旺盛，借贷增加，资产负债率偏高。金融机构基于控制风险的考虑，倾向于停发或不发信贷，导致此类企业受到严重的融资约束。

(2) 融资缺口与企业所处区位金融市场的发展程度有密切关系。城市中心区域内金融机构分布相对密集，金融服务发展较快，因此市区民企虽从银行获得的融资不多，但整体融资缺口却相对较小。随着企业位置远离市中心，融资难问题更加严重，各区位企业中远郊区县民企的融资缺口最大。

(3) 随着企业规模及资产的增加，融资缺口呈扩大趋势。首先初建的微型企业由于企业所处生命周期，内源性融资不足，外源性融资受到极大限制，但这类企业通常所需资金较少，并且可以通过企业主个人信用获得贷款来满足企业发展需要，因此其融资缺口低于全市平均水平。而随着企业的快速发展，其融资缺口呈扩大趋势。大型企业虽银行贷款可得性提高，但由于银行贷款整体规模较小，其他融资方式如权益性融资市场不成熟，融资缺口最大。

### 3. 融资渠道较单一，个人拆借融资方式使用比例高

被调查的天津民营企业平均融资渠道数为1.44个，企业规模越小，融资渠道越单一。同时，我们发现融资渠道个数和融资缺口并不成反比关系，在企业家访谈中也发现，融资渠道的增加，并不显著缓解融资缺口的问题，反而是由于融资缺口过大，迫使企业不得不寻找多种融资途径，但每种融资途径的融资规模却不大。

从融资渠道类型上看，即便是对于大型企业，能够通过上市进行直接融资的比例也很小，主要依靠债务融资。使用租赁的方式进行融资的比例也不高，尤其是微型企业。全市范围内35.3%的企业通

过个人拆借这种方式进行融资，其中大型企业25.23%，中型企业25.89%，小型企业33.06%，微型企业43.57%（与银行渠道占比接近）。远郊区民企个人拆借使用最为广泛，比例超过6成。

4.直接帮扶政策诉求最集中，不同类型企业政策期待差异较大

“贷款贴息（36.9%）”、“建立小额贷款担保基金（36.2%）”和“设立中小企业融资专项资金（31.4%）”等财政直接帮扶措施是天津民企最为希望政府加强的政策。此外不同类型企业政策期待差异较大：首先，小型及远郊区县民企盼补贴，如“建立小额贷款担保基金”及进行“贷款贴息”，而大型企业更期待“放宽对企业发债的限制”和“促进企业境内外上市”；第二，一产企业对“建立小额贷款担保基金”和“设立中小企业融资专项基金”的政策期待大大高于三产企业；第三，二产企业“增加中小企业银行”和建立“企业和创业者个人信用联系信贷机制”的愿望强烈。

## 二、对症破解民营企业融资瓶颈的建议

1.精准定位，根据不同类型民企特点诉求制定政策措施

不同主管机构要根据本辖区或管理范围内民营企业的特点，有针对性地制定政策和措施。政府还应组织金融专家下企业服务，根据不同的项目特点，实施金融投资入股、BOT、以项目利润还贷等方式，创新企业与金融、资本与项目相结合的模式。对于中小、科技型企业，政府应建立专门的政策性银行，实行更加优惠的贷款利率

政策，并建立多元化融资风险补偿机制，有针对性的服务于企业发展的各个生命周期。

## 2.积极发挥融资租赁对民营经济的拉动作用，实现双赢发展

融资租赁与银行贷款相比具有抵押担保要求低、融资成本低、可减免税负的优势。然而在调研中我们发现，一方面融资租赁公司目前主要为大企业、大项目提供租赁服务，而注册成立的融资租赁公司中有不少因为缺乏项目而处于“睡眠”状态；另一方面，民营小微企业通过租赁的方式进行融资占比低于银行贷款、小贷公司及个人拆借。因此，调整融资租赁公司的业务结构，加强对标的物的评估与风险管理，同时向民营企业提供融资租赁信息，既可扩大租赁公司的收入来源，促进融资租赁行业发展，同时又丰富了中小企业融资渠道,达到双赢的局面。

## 3.鼓励有条件民营企业参与直接融资

民营企业进入成熟阶段后，业务记录和财务制度趋于完备，逐步具备进入公开市场发行有价证券的条件。因此解决大型企业的融资问题要积极促进企业境内外上市并逐渐放宽对企业发债的限制。对有条件的大中型企业，政府应鼓励其通过出口进入到国外市场融资。对于发展较好的中小企业，可积极通过直接融资形式参与资本市场。发展中小企业版、创业板或场外交易市场，或发行中小企业集合债券，通过债务工具融资。同时，在直接融资方面发挥保险机制的重要作用。利用保险机制创新投融资模式，促进地方投融资体

制改革。

4.发展互联网、产业链等创新融资方式，突破抵押物不足、财务记录不完善等传统融资瓶颈

“互联网+”行动计划推动了互联网技术与金融行业的深度融合。基于网络平台的中小微企业融资模式可以利用电子商务企业多年来积累的企业交易数据库资源，对融资企业的产品销售和诚信记录进行监测，配以相应的授信可行性分析，有效缓解信贷双方的信息不对称。而产业链融资方式不是看单个企业的资质规模和财务报表，而是考察整条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及核心企业的财务状况、信用风险等情况，允许抵押物相对薄弱、传统财务评价不是特别优异的中小企业，借助上下游的实力，获取银行支持。

#### 【作者简介】

裴 蕾 南开大学滨海开发研究院助理研究员

谢思全 南开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协同创新中心研究员。



